

除本文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之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所載有關下文所述股份發售之詳情。

本公佈或招股章程不構成提呈出售或促使購買要約，亦不會於任何進行該等提呈、促使或銷售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進行任何公開發售股份銷售。本公佈及招股章程並非作於美國直接或間接分派，亦非於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內提呈股份於美國發售。公開發售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進行離岸交易外，不會提呈發售或發售。概不會於美國進行股份發售。

就股份發售而言，牽頭經辦人或任何代其行事之人士可於上市日期起至(並包括)遞交公開發售申請表格最後日期起計第30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超額配發合共最多及不超過22,500,000股額外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並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補足此超額配發，或按市價於第二市場進行購買或同時於第二市場進行購買及部份行使超額配股權(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另行刊發公佈。

# PERCEPTION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 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150,0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135,000,000 股股份(視乎重新分配及超額配股權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15,000,000 股股份(視乎重新分配而定)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高於0.73 港元及預期不低於0.67 港元，另加1% 經紀佣金、0.004%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10 港元  
股份代號：08248

保薦人



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副牽頭經辦人

台新資本有限公司

僑豐證券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新邦証券有限公司

步基証券有限公司

怡發証券有限公司

高銀(証券)有限公司

康宏証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15,000,000股新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在香港初步供公眾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10%，視乎重新分配而定)，及向機構、專業及私人投資者配售135,000,000股新股份(佔發售股份總數90%，視乎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內「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一段所述重新分配及超額配股權之行使而定)。

本公司已向上市科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招股章程所述根據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而將予發行之股份，以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須予發行之任何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僅就分配而言，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經計及下文所述的重新分配)將平均分為甲、乙兩組。甲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總值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經紀佣金)或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經紀佣金)但不超過乙組原定總值上限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投資者謹請注意，該兩組申請的分配比例以及同一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會有所不同。當其中一組認購不足，則未獲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將轉至另一組，以應付另一組的需求，並按另一組的基準分配。

申請人僅可獲分配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僅可申請甲組或乙組的股份。申請認購超逾甲組或乙組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任何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倘股份獲批准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之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之日或香港結算所選定之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之所有活動均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經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預計於定價日期由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議商定。定價日期預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最終發售價將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的配發結果公佈中公佈。發售價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73港元，並預期不會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67港元。倘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未能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在本公司的同意下，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上午之前任何時間，調減招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所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上午或之前在本公司網站[www.perceptiondigital.com](http://www.perceptiondigital.com)及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調減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的通告。倘在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前已遞交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即使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被調減，有關申請亦不得於其後撤回。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重複或疑屬重複之申請，或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根據公開發售向公眾提呈之公開發售股份100%以上之申請將被拒受理，而就任何人士之利益僅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一項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將須於申請表格上作出承諾及確認，表示其並無認購及將不會表示有興趣認購任何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

閣下如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的公開發售股份，並於閣下的申請表格上列明欲親自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就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而言)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閣下的申請表格所需的一切資料，則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公佈寄發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閣下如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並無在閣下的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或我們公佈寄發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閣下如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或(如有突發情況)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根據閣下的指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任何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以**黃色**申請表格作出申請的申請結果。閣下應核對我們刊登的公佈，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通知香港結算。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名義申請，則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於閣下之股份賬戶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閣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請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閣下獲配發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將僅以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載之條款及條件為基準而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將予發行之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配發將予發行之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其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之股份賬戶，應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

就配售而言及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起至(並包括)根據公開發售提交申請最後一日(預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星期五))起計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超額配股權，惟須受包銷協議之條款所限。根據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能須按最終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高合共22,500,000股額外股份，佔初步提呈之發售股份總數15%，以應付配售之超額配發。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發售股份將佔本公司完成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7.71%。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或部份行使，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股份發售須待招股章程中「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之條件」一段所述之條件達成後始能作實。倘股份發售之條件於包銷協議指定日期及時間前仍未達成或獲豁免，則股份發售將會取消，並須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會於取消後翌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erceptiondigital.com](http://www.perceptiondigital.com)刊登取消股份發售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退還申請股款的條款載於申請表格「退還款項」一段。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列之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有權透過由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根據包銷協議之責任，該等事件包括(其中包括)任何天災、戰爭、暴亂、公眾秩序擾亂、內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閉廠。

閣下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到下列地點索取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

- (i)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208室；
- (ii) 華富嘉洛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208室；
- (iii) 台新資本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1座28樓2803室；
- (iv) 僑豐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2樓；
- (v) 新邦証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2號皇后大道中心8樓；
- (vi) 步基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5-18號大昌大廈14樓；
- (vii) 怡發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64-66號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大廈11樓；
- (viii) 高銀(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約克大廈20樓；或
- (ix) 康宏証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34樓。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 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廈地下 C2舖及一樓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 英皇道1027號 惠安苑地下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 裕民坊1A號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 地下B舖、一樓及二樓
	新蒲崗分行	新蒲崗 大有街31號 善美大廈 地下A號舖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564號 明芳樓地下及一樓
新界區：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 翡翠廣場地下C舖及一樓
	沙田第一城分行	沙田第一城 銀城商場地下30-33號舖

閣下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一般營業時間內到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或可向閣下之股票經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

閣下填妥及簽署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付款，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何一家分行之特設收集箱內：

十二月四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十二月五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十二月七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十二月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十二月九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登記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

受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條款及條件所限，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之申請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前(倘香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三)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則為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之影響」一段所述之其他較後時間)接獲。

## 公佈結果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包括(i)配售之踴躍程度；(ii)公開發售之申請水平；(iii)公開發售股份之配發基準；(iv)根據撥回調整重新分配之股份數目(如有)；(v)成功申請人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成功申請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vi)最終發售價，將按照下文所述時間及日期及指明方式公佈：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開始在本公司網站 [www.perceptiondigital.com](http://www.perceptiondigital.com) 及創業板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在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刊登。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可致電本公司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3691 8488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獲配發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四)在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指定分行之辦公時間內查閱載有分配結果之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有關地址載於上文。



## 退還申請股款

倘申請人因任何原因而並未收到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其將獲不計利息退還申請股款，連同有關的1.0%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倘申請只獲部份接納，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申請人退還其申請股款有關部份，連同有關的1.0%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初步發售價(不包括有關1.0%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申請人退還其多繳的申請股款，連同有關的1.0%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所有有關款項於寄發退款支票日期前應計的利息將撥歸本公司所有。如出現涉及大量超額認購的突發情況，按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的酌情決定，申請若干小額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支票(成功申請者除外)可能不予過戶。

如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列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自前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於本公司公佈有關寄發退款支票／股票之其他地點及日期領取。

如閣下為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閣下領取。閣下必須於領取退款支票時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必須為獲得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如閣下為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授權代表必須於領取時出示蓋上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倘適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獲得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由本公司發行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內之發售股份股票僅在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或之前予以終止之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本公司概不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

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為單位於創業板買賣。股份之股份代號為08248。

承董事會命  
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家俊博士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家俊博士、崔志英教授及徐成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樹坤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經武教授、林李翹如博士、伍步謙博士及舒華東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發表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及招股章程之文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erceptiondigital.com](http://www.perceptiondigital.com)刊載。